

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名称变更及 实施转型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关于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自 2017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7 日止为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集中赎回选择期，在集中赎回选择期间，投资人仅可以办理赎回，不可以办理申购。自本基金集中赎回选择期结束之日的次日，即自 2017 年 11 月 8 日起，本基金的基金名称将由“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并正式实施基金转型。现将相关事宜作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 基金名称变更及转型事宜

根据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关于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自 2017 年 11 月 8 日起，本基金的基金名称将由“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本基金正式实施基金转型，运作方式由原封闭 18 个月后转开放式变更为普通开放式，同时将对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基金合同》中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等投资相关条款、收益与分配、基金的费率等其他相关事项等内容进行修改。

2017 年 11 月 8 日为本基金正式实施转型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将统一结转为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份额（基金简称：信诚策略，基金代码：165531）。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登记变更、账户更名等操作。在基金管理人办理登记信息完成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使用变更后的基金名称和对应的基金代码。

1. 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

本基金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为 2017 年 11 月 8 日。

2. 转换对象

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登记在册的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有份额。

3. 转换方式

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日终，以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

净值为基准（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原场外的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自动变更成为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外份额，原场内的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自动变更成为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内份额。

在本基金完成份额转换和变更登记后，投资者可通过销售机构查询份额转换后持有的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基金份额转换结果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基金份额的转换对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完成份额转换及变更登记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使用变更后的基金名称和对应的基金代码，基金名称将由“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场内简称为“信诚策略”，基金代码：165531。

二、 基金转型后申购、赎回等业务安排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将自本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即 2017 年 11 月 8 日）起暂停办理赎回业务，同时继续暂停办理申购业务。

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在《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在届时的申购/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三、 关于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修订

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将《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分别修改为《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579 号《关于准予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准予变更注册。自 2017 年 11 月 8 日起《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信诚

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生效，原《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将自同一起失效。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当事人将按照《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网站上公布经修改后的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详阅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相关法律文件，妥善做出投资安排。

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cfunds.com 或拨打客服电话：400-666-0066 进行咨询。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最新的《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关于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的相关规定，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转型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6日